

政府總部  
勞工及福利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  
政府總部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LWB T4/18/29

來函檔號 Your Ref.: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秘書  
薛鳳鳴女士

薛女士：

###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2016 年 12 月 16 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在2016年12月16日的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就毋須供款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社會保障援助物價指數（社援指數）以及私人住宅物業租金變化提供補充資料。經諮詢社會福利署（社署）、差餉物業估價署（估價署）和財政司司長辦公室轄下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本人現獲授權回覆如下。

#### 差餉物業估價署編製的私人住宅物業租金指數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租金指數是由政府統計處按月編製，目的是量度開支較低的非綜援家庭的私人房屋租金走勢及量度受統計家庭當時（包括新舊租約）的租金開支。估價署的私人住宅租金指數則是根據已評估差餉的私人住宅物業在相關月份新訂租約的租金資料編製。估價署按照單位的實用面積分類（包括A-E類，其中A類為40平方米以下的單位），編製私人住宅各類單位的租金指數。由於政府統計處與估價署的租金指數的編製基礎並不相同，兩者不宜直接比較。我們留意到，截至2016年3月，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租金指數和差餉物業估價署的私人住宅租金指數（A類單位）的按年變動分別為+4.4%和-2.3%。

## 綜援住戶以綜援計劃提供的租金津貼支付私人樓宇租金的情況

綜援住戶可獲發租金津貼，以應付住屋開支。每月津貼金額相等於該住戶實際支付的租金，或者是按符合領取綜援資格的住戶成員人數釐訂的最高金額，以較低者為準。租金津貼最高金額每年參考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租金指數的變動作調整。為紓緩一些租住私人樓宇的綜援住戶在周期性租金上升時所面對的經濟壓力，關愛基金在2011年、2013年至2016年實施名為「為租住私人樓宇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的項目，向租住私人樓宇而需繳交租金高於綜援計劃下租金津貼最高金額的住戶，提供一筆過津貼。在2016年，一人住戶的津貼額為2,000元，二人或以上住戶的津貼額為4,000元，約有15 000個綜援住戶受惠。

根據社署的資料，在2012-13至2016-17年度，在居於私人樓宇領取租金津貼的綜援個案中，實際租金低於或相等於，以及高於租金津貼最高金額加上關愛基金項目平均每月津貼金額的個案數目及比率表列如下：

年份	綜援個案	
	實際租金低於或相等於租金津貼最高金額和關愛基金平均每月津貼(百分比)	實際租金超出租金津貼最高金額和關愛基金平均每月津貼(百分比)
2012-13	17 846 (50.9%) <sup>#</sup>	17 196 (49.1%) <sup>#</sup>
2013-14	20 723 (65.3%)	11 018 (34.7%)
2014-15	20 565 (66.0%)	10 573 (34.0%)
2015-16	18 875 (62.4%)	11 385 (37.6%)
2016-17 (截至 2016年9 月底)	17 229 (58.5%)	12 240 (41.5%)

# 關愛基金在2012年沒有推行「為租住私人樓宇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項目。

## 綜援住戶的貧窮情況

就貧窮線而言，扶貧委員會採納「相對貧窮」概念，以政策介入前（即稅前及社會福利轉移前）的每月住戶收入中位數的50%訂立貧窮線。貧窮線是一個分析工具，用作分析貧窮情況，識別有需要的群組，以協助政府制訂政策，以及審視政策的扶貧

成效。然而，由於未有考慮住戶資產，貧窮線不等於「扶貧線」，不適合代表任何援助措施的受助資格，政府因此不宜為收入低於貧窮線的個人或住戶自動提供補貼；反過來說，某些群組即使住戶收入稍高於貧窮線，亦可因為他們符合個別資助項目的審查資格而獲政府補助。例如，申領鼓勵就業交通津貼的人息限額，則高於貧窮線，約為相關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60%至100%。

在綜援計劃方面，截至2016年12月底，有237 056個家庭（涵蓋348 431名受助人）在綜援計劃下獲得援助。2016-17年度的預算經常開支約為214億元。

### 社援指數的制訂與涵蓋內容

政府每年會參考社援指數過去一年所反映的通脹／通縮情況，對綜援計劃的標準項目金額和公共福利金計劃的津貼（即高齡津貼<sup>1</sup>、長者生活津貼及傷殘津貼）的金額作出調整。按照現行機制，政府已自2017年2月1日起把上述計劃的金額調高2.8%。

社援指數權數系統最近完成了每五年一度的更新，由過往以2009/10年作為基期，改為以2014/15年作為基期。權數系統是根據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所得數據，顯示綜援受助人用於個別商品及服務類別的開支，佔其總開支的比重。權數系統需要定期更新，以確保能掌握綜援受助人最新的開支模式。有關更新系統的詳情，請參閱《香港統計月刊》2016年11月號中關於社援指數的專題文章(<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0100022016MM11B0100.pdf>)。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李蘊妍



代行)

2017年2月2日

副本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經辦人：衛嘉麗女士）  
社會福利署署長（經辦人：劉彩霞女士）

<sup>1</sup> 高齡津貼包括廣東計劃。